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15.92 亿元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预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 年 4 月 12 日，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发布《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竞争性磋商预中标公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节水”）为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的预中标人。

一、预中标项目具体情况

- 1、公示媒体：天津市政府采购网
- 2、采购人：天津市武清区农业委员会
- 3、采购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项目名称：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 5、项目编号：WQCG2018-022
- 6、预中标供应商：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项目总投资：159,222.70 万元(大写：壹拾伍亿玖仟贰佰贰拾贰万柒仟元整)，其中工程费用 131,880.31 万元(施工总承包价款报价下浮率(%):0.50%)。
- 8、合作期限：项目合作期限为 15 年（含 2 年项目建设期）。
- 9、项目运作模式：本项目采购 PPP 模式运作，具体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
- 10、项目建设概况：本工程为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具体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分别如下：

（1）仅进行污水管网建设的 12 个村庄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镇上村和离镇较近有条件接入镇污水处理厂的村庄（共计 12 个）的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主要为各村污水管网（含及配套的检查井、闸井、管道出水口、泵站集水池）的建设，即将各村管网接入已有主干管网或新建管网并将污水输至至附

近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为方便运营管理，镇上村和离镇较近有条件接入镇污水处理厂的 12 个村庄配套污水管网工程在建成验收合格后项目公司需移交给政府指定单位，即项目公司不负责此部分工程的运营维护工作。

(2) 进行“管网+污水处理站”建设的 289 个村庄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处理工程

离镇较远或无条件接入镇上污水处理厂的村庄且适合联合建设污水处理站的村庄采取“管网+联村污水处理站”的方式处理污水；对不适合联合建站的村庄，采取“管网+单村污水处理站”的方式处理污水。

(3) 其他工程：主要包括旱厕改水厕（三格化粪池）、道路恢复工程、配套电力工程、刨除旧路工程及相关的设备投资工程。

11、公示期限：2018 年 4 月 13 日-2018 年 4 月 20 日

二、此次预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此次《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预中标金额为 159,222.70 万元(大写：壹拾伍亿玖仟贰佰贰拾贰万柒仟元整)，占 2017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总额的 123.96%。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中标实施将在二年内完成工程施工并确认收入，对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2、十九大报告提出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要求，就是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大禹节水紧跟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步伐，坚持“农业高效节水、农民安全饮水、农村污水治理”的产业定位，高度切合国家乡村振兴政策导向。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的预中标符合公司持续践行“三农三水”的产业定位与“大禹研发”、“大禹资本”等八大板块战略布局的实践证明，同时也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军农民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农民污水处理施工总承包业务，对提升公司运营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品牌和行业影响力。

三、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公示阶段，在公示期内，公司仅为预中标人，能否最终中标，以最终的中标通知书为准。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最终中标结

果及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